

#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文件

冀交办法〔2019〕155号

---

##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19 年全省交通运输系统 “信用交通宣传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交通运输局,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局,厅直各单位、机关各处室:

为进一步做好“诚信建设万里行”主题宣传,深入推进“信用交通省”创建工作,加快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市场监管机制,营造诚实守信良好氛围,推动“信用交通宣传月”活动落地落实,省厅制定了《2019年“信用交通宣传月”活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务求取得实效。

联系人:杨金钟

联系电话:0311—83035050/83035719(传真)

电子邮箱:jtyst2014@126.com



# 2019年“信用交通宣传月”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做好“诚信建设万里行”主题活动和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宣传工作,推动形成我省交通运输行业诚实守信、重信守诺的良好风尚,为谱写交通强国河北篇章新征程营造良好的诚信环境,按照交通运输部统一部署,省厅决定在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开展“信用交通宣传月”活动,现制定如下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交通运输部关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聚焦“双创双服”“诚信建设万里行”“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针对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各领域进行诚信宣传,提升诚实守信意识,营造交通运输行业“学信用、懂信用、用信用、守信用”的良好氛围,为建设信用交通推动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和社会支持。

## 二、活动主题

建设信用交通推动高质量发展

## 三、活动时间

2019年9月19日至10月18日

#### 四、活动安排

(一)开展信用交通主题宣传日活动。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结合实际,在9月20日前后开展信用交通主题宣传日活动,组织工作人员和志愿者主动走进车、船、机、路、港、站、场,走进行业企业,走进从业人员,走进基层群众,充分发挥交通运输各类媒体资源优势,利用收费站、服务区、公交、出租、班线客运等交通运输服务窗口,向交通运输企业和从业人员宣传国家和我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政策文件和要求,宣传交通运输行业诚信典型事迹。积极开展诚信文化知识宣传普及活动,综合运用多种形式和手段,普及市场诚信理念、规则意识和契约精神,引导企业和从业人员把诚实守信真正作为共同的价值取向、行为规范和目标追求,让诚实守信的意识和观念深入人心,营造交通运输行业信用体系建设的良好氛围,让诚信成为行业企业的价值追求和行动自觉。

(二)开展“一把手谈信用”活动。各单位、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就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交通运输部决策部署加快推进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积极撰写署名文章,带头进行宣贯,在各单位、各部门门户网站、厅网站、河北交通报、微信公众平台刊登的同时,省厅择优向部推介。

(三)精心组织开展各项宣传活动。一是结合业务工作开展宣传活动。各单位、各部门在事前信用监管环节,在办理相关业务时,适时开展交通运输相关法律知识和信用知识教育。在事中信

用监管环节,将信用评价结果、检查处罚结果等信用信息,通过“信用交通·河北”网站等渠道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在事后信用监管环节,依法定期公布行业联合奖惩名单,公示守信激励典型和失信惩戒案例,及时向市场主体宣贯信用惩戒政策和修复路径。二是开展诚信激励失信惩戒宣传活动。在“信用交通·河北”网站上线“2019年信用宣传月”专栏,集中公布一批诚实守信典型名单,曝光一批交通运输领域的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案例,形成人人重诚信、人人讲信用的行业清风正气。三是组织“信用交通省”摄影作品展和开展诚信出行微视频比赛。按照交通运输部具体工作部署,做好反映“信用交通省”建设成效的摄影作品的征集工作和开展诚信出行微视频比赛组织活动。具体工作另行通知。四是开展诚信典型宣传活动。各单位、各部门发现和推出一批行业诚信典型企业、从业人员,挖掘典型闪光点 and 感动点,组织开展专题宣讲,用身边的先进典型、先进事迹感动人,营造见贤思齐、诚实守信的良好氛围。五是鼓励创造性开展宣传活动。各单位、各部门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形式多样、贴近群众、针对性强的宣传活动,引导行业从业者将诚实守信内化为精神追求,外化为行动自觉,深化推动行业“学信用、懂信用、用信用、守信用”。

(四)配合开展“诚信建设万里行”和“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各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把“信用交通宣传月”活动与“诚信建设万里行”“诚信兴商宣传月”有机结合,把依法向社会公开交通运输部门的信用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执法过程中产生的行政许可和

行政处罚信息、政务失信记录,以及其他应向社会公开的信用信息等纳入宣传内容,宣传政策、宣传举措、宣传成效,善动脑筋,借势发力。要加强落实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领域履约践诺、加强招商引资领域恪守契约、严格履行“四零”服务承诺,建设人民满意交通。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责任。省厅“信用交通·河北”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全省各地各部门活动的统筹、规划和督促工作。各地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厅直各单位按照要求,细化落实方案,主要领导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明确工作责任,加强过程把控,形成由主要领导挂帅、牵头部门抓总、各部门分工落实的工作机制,确保宣传活动取得实效。

(二)突出行业特色,把握重要节点。各地各部门要按照“诚信建设万里行”活动要求,结合“信用交通省”创建和“双创双服”活动,结合我省交通运输实际,统筹开展活动,在完成规定动作的同时,突出交通运输各领域特色,充分利用好“十一”黄金周等重要时间节点,集中开展相关宣传工作,合理安排、科学谋划,突出针对性、时效性和可操作性。

(三)强化监督检查,认真总结提高。各地各部门要强化监督检查,抓好各环节落实工作。要及时总结“信用交通宣传月”活动的成效和经验,挖掘先进事例,梳理存在问题和不足,明确努力的方向和举措。各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含辛集、定州)、雄安新区规

划建设局、厅直单位于 10 月 20 日前,将活动总结报省厅“信用交通·河北”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9年9月6日印发

---